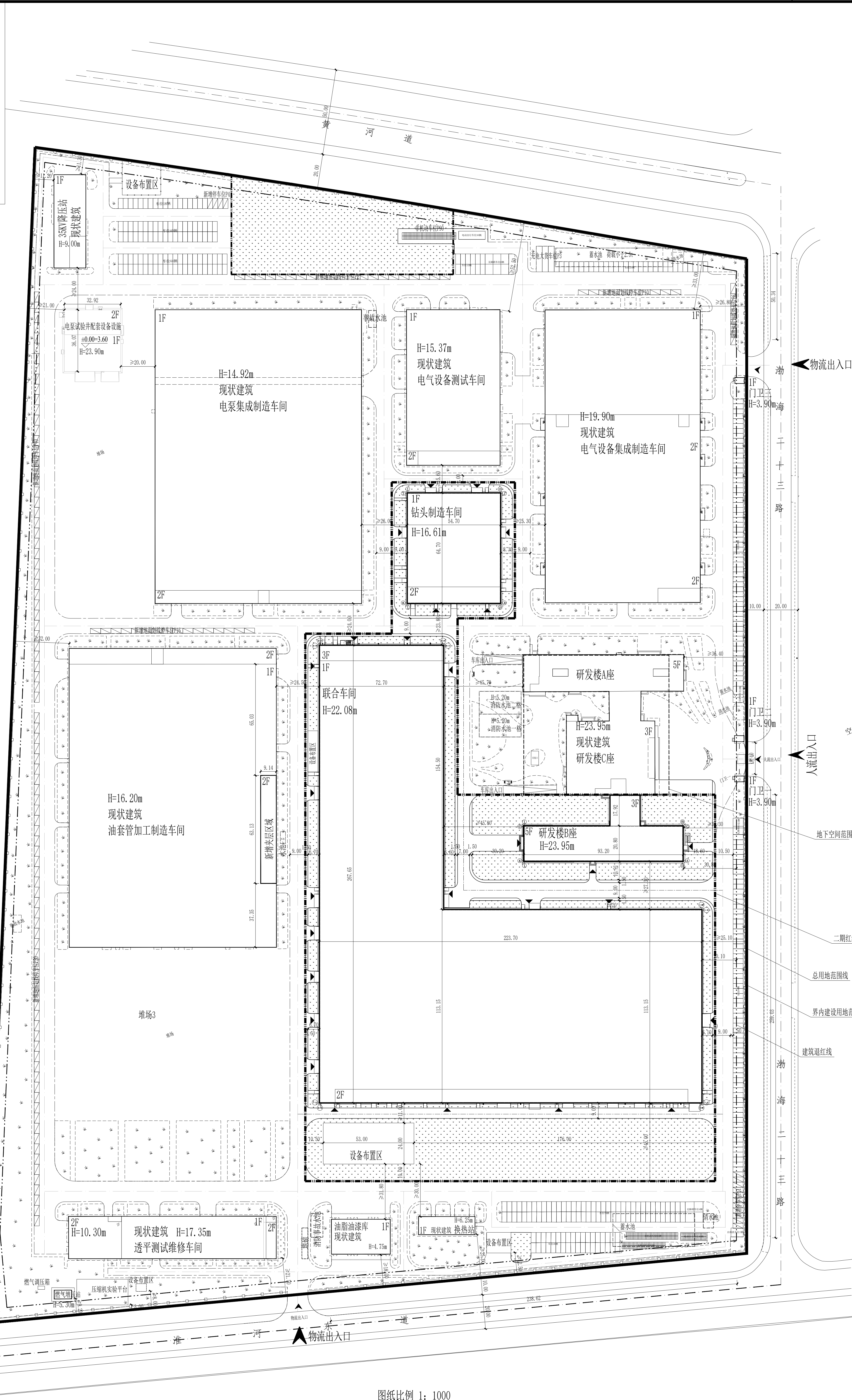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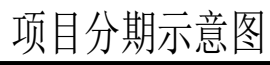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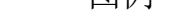




现状空地



项目	单位	总指标	已发证指标	本次申报指标	审批后剩余指标
总用地面积	m ²	273459.8	198680.36	74779.44	0
界内建设用地面积	m ²	273459.8	198680.36	74779.44	0
容积率	-	0.96			
地上计容建筑面积	m ²	263087.59	= 171024.65	= 92062.94	0
建筑密度	%	41.92			
建筑基底面积	m ²	114622.53	= 72174.59	= 42447.94	0
绿地率	%	20			
绿地面积	m ²	54692	= 34354.82	= 20337.18	0
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比例	%			2.53	
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占总建筑面积比	%			13.56	
项目	单位			本次申报指标	
总建筑面积	m ²		=	55357.35	
地上建筑面积	m ²		=	55357.35	
地上计容建筑面积	m ²		=	92062.94	
其中	工业建筑建筑面积	m ²	=	80896.52	
	民用建筑建筑面积	m ²	=	11166.42	
	构筑物面积	m ²	=	0	
	兼容建筑面积	m ²	=	0	
	地上鼓励兼容建筑面积	m ²	=	0	
	其中	性质1建筑面积	m ²	=	0
	性质2建筑面积	m ²	=	0	
地下建筑面积				0	
	非经营性建筑面积			0	
机动车停车位			辆	=	158
其中	地上机动车停车位			=	158
	地下机动车停车位				0
非机动车停车位				=	90
其中	地上非机动车停车位				90
	地下非机动车停车位				0

图例	名称	图例	名称
	用地红线		已建建筑, 2F为层数
	硬化地面		新建建筑, 2F为层数
	绿地		围墙
	停车位		厂区道路
	场地出入口		控制点标高

1. 本图根据甲方提供的核定用地图、现状图等相关资料绘制;
2. 本图标注尺寸单位均为米;
3. 图中坐标系采用天津2000城市坐标系。
4. 本图高程系统采用天津市大沽2015年高程系统。
5. 准点位置由甲方提供。
6. 根据《天津市建设项目配建停车场(库)标准》(DB/T29-6-2018)4.0.11, 小客车停车位0.4/100m²建筑面积, 非机动车停车位0.2/100m²建筑面积。已规划单体建筑面积107517.21m², 此次拟建单体建筑面积53537.35m², 已规划单体和本次拟建单体共需小客车停车位652个, 非机动车停车位326个。已发证指标中含机动车停车位550个, 非机动车停车位236个, 二期在一期熟地东侧停车场取消机动车停车位18个, 35%非机动车库道路边设置非机动车库35个。此次拟新增机动车位158个, 非机动车位90个, 最终机动车位655个, 非机动车位326个, 停车位数量满足配建要求。